

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江门德林气体设备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6 年 4 月 13 日
现场勘查人员	王凤娟、邵毅权	现场勘查时间	2026 年 1 月 28 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王凤娟	项目组成员	邵毅权、赵飞云、劳业来、李福春、范长德
报告编制人	王凤娟、邵毅权	报告审核人	谢诗恒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项目情况 江门德林气体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07 月 15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5MA550TAT0R，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仟万元，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胡昊，住所：江门市新会区古井镇官冲村读书坪、青草塘（土名），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汽化器、配气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液体空分及液氮分装和氮气充装项目已于 2026 年 02 月 26 日完成安全设施竣工验收，项目建成后生产的产品：氧[压缩的或液化的]（分为工业液氧、高纯液氧、医用液氧、压缩氧气）24000 吨/年，氮[压缩的或液化的]（分为高纯液氮、食品液氮、压缩氮气）59850 吨/年，氩[压缩的或液化的]（分为高纯液氩、压缩氩气）1050 吨/年，氨水 15000 吨/年，氮和氢气混合气 750 吨/年。项目建成后经营的品种：氮[压缩的]、氧[压缩的]、氩[压缩的]、氩[液化的]、氨、氢、二氧化碳[压缩的]、二氧化碳[液化的]、氮[压缩的或液化的]、乙炔、丙烷、天然气[富含甲烷的]、氩和二氧化碳混合气（二氧化碳比例 1%～25%）。 由于该公司生产的产品属于危险化学品，现需申请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依据《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1 号，89 号令修订）的要求，江门德林气体设备有限公司委托广东劳安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进行安全现状评价。 （2）项目评价结论 江门德林气体设备有限公司的安全现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八号）、《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1 号，89 号令修订）、《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 年版]）等相关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要求，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申请的安全条件。			

现场勘察影像：



